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:30 在总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召开方式为现场与通讯表决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子斌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14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4 人，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7 名，董事许植楠、藤原英利、陈锐谋、曾法成，独立董事周志济、毕秀丽、潘爱玲以通讯方式表决。公司 3 名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1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于同日发布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3 日